

广州市海珠区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9 日在广州市海珠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李满红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9 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和复杂形势，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执行区第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重大历史机遇，围绕实现老城区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促进经济社会

持续健康发展。

（一）经济增长保持韧性，产业结构持续升级。

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6%，高于全国（6.1%）、全省（6.2%）、全市（6.8%），增速位居全市第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67 亿元，增长 1.1%，新增减税降费超 47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346.56 亿元，实现双位数增长，达 15.1%，51 个“攻城拔寨”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124.80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2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千亿元（1099 亿元），增长 7.0%。商品进出口总额 267.10 亿元，增长 0.2%。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571.02 亿元，增长 24.3%，增速排名全市第一。全区共有各类市场主体 17.31 万户，增长 6.1%，注册资本 1 亿元（含）以上企业达 531 户，增长 12.7%。全年新增“四上”企业 654 户，增长 20.2%，196 家重点企业税收收入占全区总额的 33.0%。

现代服务业发展提速增效。全区现代服务业增加值突破千亿元（1028.53 亿元），增长 11.4%，比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 3.8 个百分点。新一代信息技术带动效应明显，实现营业收入 305.52 亿元，增长 66.4%。现代商贸会展业保持稳定增长势头，琶洲地区全年举办展会 243 场，展览面积 1042 万平方米，其中 10 万平方米以上展会 15 场，成功举办“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全球创新技术成果转移大会、中国（广州）国际物流装备与技术展览会等大型会议，引进全球移动互联网大会等知名会展品牌，全球智能工业大会永久落户海珠。加快发展高端专业服务业，认定人力资

源、法律等高端专业服务业重点企业 9 家。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举办产融对接活动 18 场，促成 600 多家企业与银行“面对面”。文商旅融合成效明显，启动创建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广州国际媒体港、工美港·国际数字创新中心获得省级示范园区创建资格。实施“南粤家政”羊城行动，教育、医疗等民生服务逐步职业化、国际化、标准化、专业化、高质量发展。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出台实施《海珠区产业发展规划（2018—2035 年）》，构建以数字经济为引领，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科技服务、高端商务、现代商贸会展、文化旅游等主导产业，提升发展都市型工业、绿色建筑、交通装备等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发展新兴金融、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5+3+4”现代产业体系。五大主导产业实现增加值 925.97 亿元，增长 8.3%。腾讯、阿里巴巴、今日头条等企业带动全区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 568.46 亿元，增长 31.9%。新引进天翼物联、阿里健康等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投资企业共 18 家，央企总部、金融业区域总部、数字经济龙头、现代服务业新秀加速集聚。

（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稳步推进，支撑带动作用增强。

健全粤港澳大湾区工作机制。成立由区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落实工作机构、编制和人员。下设办公室和琶洲试验区建设、重大基础设施、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生态环境保护、港澳台青年创新创业、

知识产权、学习宣传 9 个专项小组。制定《关于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机遇 加快建设琶洲粤港澳大湾区数字经济创新试验区的实施意见》和《海珠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专项小组工作规则》，常态化组织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推动落实 37 个年度工作要点和 37 个大湾区重大项目建设，明确职责分工、牵头单位和责任人。举全区之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构建起部门联动、紧密衔接、推动落实的工作局面。广佛环线（广州南站—白云机场）、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开工建设，琶洲港澳客运口岸、物流轮候大楼前期工作加快推进。

琶洲战略定位不断提升。全力推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实现琶洲从“互联网创新集聚区”、“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到“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琶洲核心片区”转型升级，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的核心承载区。积极申报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大数据）、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省实验室（广州）选址落户琶洲。成立全省首个会展与数字经济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广东院士团队创新创业（海珠）驿站。琶洲地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0.78 亿元，增长 36.2%。

推动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软联通”和基础设施“硬联通”加快推进。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广州琶洲政务

服务中心，推动成立海珠港澳青创中心和粤港澳青创湾、七客联创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举办“海创季”第七季粤港澳青年大学生专场创业大赛，组织专场粤港澳人才供需见面会，500多人（含港澳籍高校毕业生）达成就业意向。稳步开展中小学与香港姊妹学校交流合作，我区被定为广州市探索粤港澳大湾区教师资格证互认工作试点区。与香港联合医务集团合作开展我区家庭医生优培计划。成立全市首个服务民企粤港澳律师团，集聚知名律师事务所落户。开展“共建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粤港澳大湾区艺术节开幕式珠江巡游”等活动，推动构建“一程多站”粤港澳大湾区旅游产品体系。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平台建设，广州市首批10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销售终端50%分布在我区。由香港贸发局主办的“ChicHK 港·潮流”展览会在我区举办，首次实现港澳机构内地独立办展参展。

（三）改革创新力度不断加大，老城区呈现新活力。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出台实施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等11个领域营商环境改革取得突破，商事登记时间压减至2小时，企业投资项目核准事项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出证，“市区联动审批模式”荣获“2019（第二届）营商环境协同力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出台“海珠创新岛十八条”，CSO首席服务官工作制度荣获“广州市城市治理榜改革创新奖”，营造跨界、开放、融合的服务生态。“数字政府”加快建设，率先推出“三免四通”政务服务，整体审批提速率超70%，

创建首个“无人值守”智能政务服务驿站、5G智慧政务联合创新实验室，海珠政务微信入选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案例，电子证明“指尖”办理入选广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优秀案例。打造全市首个“群贤毕集、共赢未来”区域人才品牌，2019中国人力资本国际管理论坛成功在我区举办。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成功推动电科院、保利物业分别在科创板、港交所上市。加大力度资助奖励高价值专利，全年专利申请量 11175 件，增长 6.1%，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授权量分别达 3482 件、937 件。全区高新技术企业 713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 35 家，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增至 21 家。2018 年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3.31%，同比提升 0.28 个百分点。北京科技大学广州新材料研究院成功创建省级新型研发机构。中大国际创新谷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白俄罗斯国家科学院广州创新中心选址中大国际创新谷，中大国际创新谷示范区完成城市设计及控规论证，鹭江启动园区入驻率达 100%。

城区发展空间不断提质增效。实施国土空间规划三年行动计划，开展琶洲西区、中区、东区、南区、中大国际创新谷示范区、海珠创新湾（沥滘片区）等片区的城市设计及控规优化。完善土地收储机制，推进沥滘片区、琶洲南区、轨道交通等 37 个项目土地收储和征收，完成收储 4.38 公顷，大千围西侧地块完成土地公开拍卖，以区为主体的土地储备出让实现零的突破。道路通行能力不断提升，环岛路（滨江西路至厚德路段）正式通车，地

铁 8 号线北延段（凤凰新村至文化公园）开通。乡村振兴战略和“三农”工作稳步实施，全面摸清“三资”底数，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机制。南天广场总部集群、中交集团科研大厦、珠江科技创新园提前动工，海珠万达广场、海珠智汇科技园等 24 个村社集体物业改造升级，唯品同创汇、乐天智谷互联网人工智能产业园、大征场设计创意产业园入选市 2019 年第一批提质增效试点园区。海珠创新湾通过破立并举，10 个在建项目中，广纸片区 3 个项目封顶并进行销售，沥滘片区 2 个项目投入使用。

（四）现代化中心城区加快建设，城区品质不断提升。

城市更新九项重点工作有效落实。沥滘村改造启动区拆除建筑物 28 万平方米，凤和新市头村改造补偿安置协议签约率达 94.81%，赤沙村完成片区策划方案审批，石溪片区策划方案提交市城市更新领导小组会议审议。推进 134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远安小区等 46 个微改造项目完成竣工验收，28 个新建、续建项目完成 13 个现场施工，素社街基立新村社区荣获 30 个市级容貌示范社区第一名。完成 242 宗旧住宅楼宇加装电梯。实施 12 个旧厂房改造，关停整治 17 家物流园，转型疏解 12 家专业批发市场，启动整治 10 个占地面积共 30.45 公顷的村级工业园，广州国际轻纺城荣获“2019 年度专业市场行业创新创建项目”。拆除违法建设 357.4 万平方米，整治 8064 个“散乱污”场所，15 条黑臭河涌实现不黑不臭，完成 9 个城中村截污。率先全面实行河湖警长制，推进治水工程 129 项，新建 16 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新建雨

污管道 504.6 公里，东塍断面平均水质提升为 IV 类。

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加强。压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开展农贸市场快检 29.57 万批次，合格率达 99.41%，广州塔创建市级食品安全示范街区，江南坊路段创建市级小餐饮示范街。实施粮食三级监测体系，有效保障粮油供应和价格稳定。生活环境更加整洁，提前完成“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在全市首次试行“以厕养厕”模式，率先探索推行“海珠破袋定时定点投放”垃圾分类模式，精准打造 72 个垃圾分类样板小区，全区 1409 个小区全面完成楼道撤桶。社会更加和谐稳定，持续推进“五类车”源头治理、内街巷机动车违停执法整治及邮政快递业管理工作，出租屋第三方“共管+”模式被纳入市改革创新经验，在全市率先建立区、街两级调解中心，打造链接广州互联网法院的在线“一站式”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大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涉黑恶团伙 67 个，广州塔智感安防区成效明显，中山大学智感安防校园做法在全市推广，“凤阳守望台”被定为省、市智慧新防控示范点，南华西派出所成为全市唯一的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全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 10.8%。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被评为全国人社系统优质服务窗口。安全风险分类分级管控和应急救援能力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执法力度持续加大，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等重大节日活动顺利有序进行。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开展集资融资领域信访问题专项治理，风险总体可控。

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新成效。出台实施海珠区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指导意见及 2019 年度作战方案，PM_{2.5} 年平均浓度 30 微克/立方米，下降 3.2%。深入开展能源“双控”，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人均水耗均实现同比下降。能源结构得到优化，低端不达标锅炉已全部停用淘汰。重点区域涉气、涉尘污染源得到规范整治，工地扬尘管控落实到位，全面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整治、机动车维修企业整治、加油站油气回收和双层罐改造任务，餐饮场所管理指引不断完善，油烟污染得到有效防控。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创建 6 家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示范点。开展海珠湿地品质提升工程，6.8 公里湿地碧道建设完工，海珠湿地荣获首届“生态中国湿地保护示范奖”、首批全国自然教育学校（基地）、广东省首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十大范例。

（五）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人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

社会保障水平逐步提升。就业形势保持稳定，发放人才绿卡 114 张，总量控制类入户指标由 2018 年的 200 个提升至 2019 年的 400 个，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2.93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达 71.6%，实现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1.62 万人，促进创业 4991 人，带动就业 1.46 万人。养老服务改革稳步推进，支持社会力量利用社会资源发展养老机构，全年新增养老床位 1593 张。探索医养结合服务新模式，引导优质民营资本在社区开设护理站，13 家护理站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沙园街道被列为广

州市“智慧健康养老项目”试点单位。推进“双拥模范区”创建，初步建成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救助济困力度持续加大，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及各类救济金和补贴 6141 万元，增长 6.7%。妇女服务阵地覆盖范围不断扩大，在全市率先完成全国残疾人信息动态更新工作。公共法律服务进一步完善，完成 265 个社区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社区”，首创“法律服务品牌值班日”便民惠民措施。规范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清理 478 套历史已接管未办租的直管房，审核新增发放租赁补贴 520 宗。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与大埔县、丰顺县共建产业园累计引进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46 个、合同投资金额 132.3 亿元，东西部扶贫协作贵州省福泉市、瓮安县已脱贫摘帽，都匀市、独山县、罗甸县 49 个结对帮扶深度贫困村和精准扶贫大埔县 35 个相对贫困村已全部脱贫。

文化综合实力不断提高。加强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摸排上报红色旅游资源 58 项，推动非遗文化进校园和跨界融合，推进小洲村蚝壳屋等文物修缮、南石头监狱遗址保护认定及琶洲塔移交，编制《黄埔古港古村不可移动文物活化利用导则》，“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旧址”入选广州六大红色革命遗址。公共文化服务不断升级，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 303 个，新建改建足球场等社区体育设施 90 处，全区文化分馆达 20 个，发动社会资本新建、改造省广 G+、FDC 面料、海珠智汇等图书馆分馆 21 个，新增面积 8629.39 平方米。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600

余场，开展第八届中国（广州）潮流文化季、湿地国际音乐节、湿地徒步大会等大型赛事活动，首部反映广州工业化进程的现实题材原创话剧《工业大道》成功首演，打造“1314（一生一世）幸福海珠”“海珠环岛深度游”等特色旅游路线，“黄埔古港古村海丝文化游”入选省首批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教育医疗事业加快发展。教育惠民务实有力，2019年高考高优上线率增幅21.73%，中考总体水平连续两年保持领先。新开办五中附属初级中学，新增优质初中学位1200个，转制新办18所公办幼儿园（区），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4866个，新增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广州市示范性普通高中各1所，完成4个校园“微改造”和2个校园改扩建工程，全面完成4913间教室及功能场室的照明设备深化改革，100%公办小学和81.82%的民办小学提供校内课后托管服务。引进高层次人才7名，成立区教育发展研究院。获省教育教学成果奖6项，入选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9项，均居全市第一。健康海珠建设打开新局面，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新院址完成交地，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选址顺利通过广州市规委会审议，我区与省中医院组建海珠骨科专科联盟，家庭医生重点人群签约率79.06%。创建3个国家级“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单位，沙园、龙凤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为“中国社区卫生协会培训基地”，广州中远海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江南护理站成为全国医养结合典型案例之一，海珠区连续18年获广东省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先进单位。

同时，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不少风险和挑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内外环境仍然复杂严峻，我区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能的攻关期。内生增长动力有待增强，商贸业、会展业等传统优势产业增速转缓，服装纺织等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有待加快，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发展较快但规模较小。**二是城区发展仍需释放更大效益。**敢为天下先的改革精神和劲头有待进一步强化，全要素生产率不高，科研院所资源优势发挥不够，具备全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高端人才不多，重大平台和项目建设有待加快。**三是社会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问题挑战。**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仍然存在，住房、养老、交通等方面离群众期望仍有差距，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压力较大，水污染防治、垃圾分类等工作任重道远，空气质量还有很大改善空间，信访维稳、安全生产仍存在薄弱环节。

二、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建议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构筑起防控疫情的钢铁长城。**一是扎实抓好疫情防控。**迅速成立区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及15个工作组，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动员全区2658个党组织和5.4万名党员投

身疫情防控工作，构建“四个三”工作机制，分区分级精准防控，严守疫情输入关口。坚持科学防治、全力救治，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强化防疫物资保障，发动社会各界力量加大物资采购力度，保障防疫一线和复工复产物资需求，共储备供应约 570 万个口罩、1.5 万件防护衣、1 万支额温枪用于全区疫情防控。二是**统筹做好复工复产**。坚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两手硬，建立复工复产“五个一”工作机制，加强复工复产指挥信息平台推广应用，线上线下联动、随时接受企业诉求，举办海珠区应对疫情支持企业政策辅导线上直播，全区 20 家大型商业综合体、69 个农贸市场自春节以来一直保持营业状态，重点项目复工率接近 100%，全区生产生活已基本步入正常轨道。三是**加强政策对冲力度**。出台“惠企 10 条”等措施以及“六稳”“六保”工作方案，开展区一级领导班子挂点服务企业（项目）春风行动，实施“帮百强，助千企”暖企方案，加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经济指标监测，对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研究、早解决，实现暖企服务更精准、更高效。全区经济加快恢复，主要行业逐步回暖，上半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907.01 亿元，下降 2.4%，高于全省(-2.5%)、全市(-2.7%)水平，增速排名全市第五；固定资产投资 161.23 亿元，增长 8.0%，增速比一季度提升 6.7 个百分点，增速排名全市第四；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147.80 亿元，增长 48.6%。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

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展望 2020 年，我们要坚定信心和决心，保持韧劲、善作善成，在中心城区建设中全面焕发“老”的经典魅力和“新”的时代活力。

2020 年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全国“两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以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建设为牵引，以深化城市更新为抓手，大力倡导务实、高效、担当、作为的工作作风，加快建设有活力有魅力、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中心城区，奋力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中创先争优、走在前列。

根据以上思路，参照广州市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提出我区 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并编制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包括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需要说明的是，考虑到外部环境的极大不确定性，今年没有提出经济增速具体目标，而是聚焦抓好“六稳”“六保”，设置了相应的目标任务。

2020 年海珠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

指标	2020 年预期目标	
	总量	增速 (%)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67	6
商品进出口总值 (亿元)	267.10	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54.7	基本持平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62	——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8	——
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3.3	——
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8 以上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 (%)、能源消费总量增量 (万吨标准煤)	完成市下达的年度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目标	

为实现各项发展目标，建议重点做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加快恢复同疫情防控相适应的经济社会运行秩序。

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做好较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因时因势调整完善“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措施。继续做好社区疫情防控，总结社区（村）疫情防控经验，筑牢社区防控安全屏障。在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加快推进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发挥市场主体作用，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落实复工复产“五个一”工作机制，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商贸会展等重点产

业链、龙头企业、重大投资项目，打通堵点、连接断点，以政策链增强资金链、产业链、创新链、就业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和大中小企业协同达能达产。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催生经济发展新活力。

千方百计帮扶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充分利用复工复产平台，快速回应并全力解决重点企业、重点项目诉求。在加快落实已出台的“惠企十条”等各项援企惠企政策的同时，进一步研究延长相关专项支持政策，在税费、信贷、五险一金、租金、用地、用工等方面加大企业帮扶和支持力度，帮助企业保订单、保市场、保份额。落实好国家和省、市各项税费减免政策，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一律延缓到明年。积极化解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强化信贷对重大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金融服务，加快推进央行1万亿支农支小支民再贷款再贴现政策落实工作。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快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抓紧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扬优势，聚焦疾病预防控制、重大疫情防控救治、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应急物资保障、公共卫生法治建设等重点领域，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切实提高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健全防控应急物资储备机制，打造医疗防治、物资储备、产能动员“三位一体”的物资保障体系，

一体推进实物储备和产能储备，加强应急物资全产业链配置，做到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二）扎实做好稳增长防风险工作，稳住经济基本盘。

创新措施稳定就业。坚持就业优先，优化完善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就业服务，引导劳资双方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支持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吸纳就业，扩大基层医疗、社会服务等岗位招募规模，加强就业跟踪监测分析，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坚持稳定现有就业岗位和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并重，畅通人力资源供需对接渠道，实施“粤菜师傅”、“南粤家政”羊城行动，推进企业职工适岗培训，及时开展下岗失业人员帮扶，精准实施援企稳岗，力争全年新增就业 1.8 万人以上，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3.8 万人次，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6800 人以上。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强化资金和用地保障，聚焦重大基础设施、现代产业、生态环保、社会民生、城市更新等领域，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腾讯广州总部大楼、科大讯飞人工智能大厦、粤传媒大厦、华新广场等项目实施主体结构工程，推动三一集团华南总部、树根互联全国总部、琶洲西区珠江酒店服务式公寓、珠江·琶醍啤酒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升级项目等较大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力争广东小米互联网产业园、TCL 大厦、华邦国际中心、万力集团总部基地等 11 个项目封顶，力争 49 个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

资 127.67 亿元。拟安排 20 个项目纳入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年度计划，投资总额 32.24 亿元，其中区财政出资 30.91 亿元，市财政出资 1.33 亿元。提升城区承载力，加大对医疗卫生、物资保障、文化教育等社会领域的支持力度，补齐环卫保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短板。促进民间投资有效增长，鼓励社会资本发展新兴产业、举办养老机构、普惠托育服务、参与基础设施建设。

夯实产业发展基础。落实海珠区产业发展规划，发展以新一代信息技术、科技服务、高端商务、现代商贸会展、文化旅游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抓住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赋予的机遇，大力发展数字经济，落实市“数字经济 22 条”，抓紧布局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大力推进科技创新，着力壮大新增长点、形成发展新动能。强化实体经济要素支撑，支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做大做强，落实与重点企业的常态化挂点联系对接，及时协调解决企业在商事登记、缴纳税费、人力资源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用好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开展常态化产融对接活动，引导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发展。落实好国家和省税费减免各项政策，进一步清理和精简涉企收费。

拉动消费提质扩容。增强消费集聚能力，积极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培育提升信息消费产业水平，推动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时尚消费，积极拓展“首店经济”，推动线下传统实体超市和新零售超市并行发展。发展壮大夜间消

费，深化打造琶醍、太古仓等夜间经济集聚区，完善配套服务和
管理，丰富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强与阿里巴巴、腾讯等企业对接，
发展线上消费、网络消费，支持创建网络新平台，培育直播带货
等新销售模式。积极营造促消费良好氛围，充分利用第三方平台、
媒体、消费场所等线上线下资源，加大对促销活动的宣传推广，
提振市民消费意愿。

促进外贸外资稳定发展。深化关地合作，争取在琶洲核心片
区申报建设我区首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增强跨境电商及对外贸
易的竞争力。提高进出口企业国际竞争力，支持外贸企业利用境
外展会拓展国际市场，建立 AEO 企业培育梯队和联合培养模式，
着力培育一批“信得过”企业、外贸诚信典范和先进“标杆”企业。
推进外贸新业态发展，全力支持外贸企业加大重点物资出口。加
大对外贸企业支持力度，协助出口企业办理和申报各类出口资质
认证，协调金融机构为境外投资企业提供开设 FT 账户服务。贯
彻实施外商投资法，加大吸引外资力度，以落实政策红利大力推
进市场采购业务，帮助企业利用广交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抓好非法集资大案要案处置和风险化
解，稳妥开展 P2P 网贷机构存量出清工作。促进科技金融融合，
推广“政府推动+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科技信贷模式，切实发挥
好中小企业科技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作用。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
险，优化预算执行审批程序，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压减一般
性支出，落实“三保”支出优先保障，全力保障基层正常运转。严

格落实安全生产与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推进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开展粮食安全等安全隐患整治排查，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元素融入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坚决取缔和严厉打击非法野生动物市场和贸易，从源头上控制重大公共卫生风险。

（三）深入推进“四个出新出彩”，全面提升创新发展能级。

强化综合城市功能。提升铁路枢纽能级，支持推动广佛环线（广州南站—白云机场）、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地铁8号线（东延）、11号线、12号线、18号线等项目建设。完善城市交通网络，加快推进环岛路建设，继续优化工业大道、东晓南段、琶洲会展片区等区域交通网络，力争海珠涌大桥—厚德路段、客村立交大修项目年内完工。增强国际信息枢纽功能，加快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推广应用。推进园林绿化建设，建设城市主题花景，打造特色赏花景点。高水平开展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引领琶洲中、琶洲东、琶洲南、中大国际创新谷示范区、海珠创新湾（沥滘片区、石溪片区）等重点片区高品质发展。推进乡村振兴三年计划任务全面完成，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全面加强“三资”监管和财务监督职能。

提升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全力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海珠品牌，进一步打造“海丝游”、“环岛游”及“红色旅游”等精品旅游路线，提高城区文化的开放性和影响力。

弘扬和传承海珠历史文化，继续开展传统风貌建筑、历史建筑的保护和活化利用工作。加快推进文商旅融合产业发展，积极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推动都市文旅、互动娱乐、实体书店等“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发挥广州塔及珠江沿线文旅资源优势，打造广州塔文旅融合示范区。加强文旅资源挖掘利用，提升黄埔古村古港、小洲村、琶醍、广州塔、太古仓等旅游资源的显示度，扩大海珠湿地徒步大会等品牌活动的影响力。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广州文化馆、美术馆加快建设和琶洲塔接收，到年底前实现每 6.4 万人拥有一座图书馆。

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惠企政策措施的精准性、实效性，锁定重点产业聚力精准招商，持续引进龙头企业和“单打冠军”，加大对总部企业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商贸会展、文化旅游、高端商务等产业的扶持。加快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做大做强软件产业，促进互联网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拓展延伸。增强国际会展服务能力，积极引进更多国际知名展会活动，放大“网上广交会”的长期效应，探索“新业态+会展”模式，推动数字化产业链等新兴产业与会展融合发展，提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影响力和辐射面。提升高端商业服务质量，鼓励大型百货商场、综合性超市、商业综合体拓展智能化、场景化、体验式零售，培育发展一批资源整合力强的垂直电商和生活服务电商平台。大力发展新兴金融，靶向开展大型优质风险投资机构、金融业持牌法人机构招商，提高金融业经济贡献度。开展

全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实施“南粤家政”羊城行动方案，推动家政服务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发展健康医疗、教育培训、文化旅游、时尚休闲等生活性服务业，打造便民消费圈。

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落实营商环境 3.0 改革，对标最高最好最优，体现营商环境“海珠模式”，打造全球企业投资首选地和最佳发展地。继续做实 CSO 首席服务官制度体系化、标准化建设，拓展完善全区服务官工作队伍，探索建立重点招商企业个性化、全流程服务的“海珠标准”，增强引进项目的根植性。全面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扩大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覆盖范围，推行政策兑现“一门式”办理，以市场主体办好“一件事”为目标，提供主题式、套餐式集成服务，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深化改革，以联审联办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着力解决企业注销难问题。加快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压减项目审批时限。深化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制定专业展知识产权保护与纠纷处理规范，发挥广州互联网法院、琶洲会展与数字经济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作用，不断吸引高端专利、商标、品牌要素集聚海珠。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行业信用信息采集、共享和应用机制，加强工程建设、环境保护、食品安全等领域信用监管，加大重点领域失信治理力度。

(四)加速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改革开放走深走实。

充分发挥琶洲核心片区发展引擎功能。落实《关于推进广州

市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和《海珠区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广州市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行动方案》，着力优化片区空间布局、构建产业生态集群、高效配置创新要素、促进产城融合发展，举全区之力加快推进琶洲核心片区建设，将琶洲核心片区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数字经济示范区。探索实施综合授权改革试点，争取事权下放与政策优惠，加大琶洲核心片区营商环境优化和改革创新力度，努力争取一批有利于琶洲创新发展的政策。全力创建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加快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广州）等重大创新平台建设。落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广州）筹备用房，力争一批核心团队和项目进驻，积极开展前沿理论、核心技术、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应用等领域的研究。整合中山大学超算中心、中国电信广州与计算数据中心功能，打造企业协同创新应用平台。加快琶洲核心片区项目建设步伐，争取新基建、智慧城市、新零售、智慧医疗、数字文化、数字金融等 34 个签署合作意向项目落地投资，力争琶洲港澳客运口岸等 15 个项目提前开工、15 个项目竣工投产。

加快推进“一谷一湾”建设。推动中大创新谷片区更新改造、启动区产业导入、示范区建设，推进白俄罗斯国家科学院广州创新中心建设运营，支持省生物资源应用研究所建设科技创新园区，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金融与数字经济协同创新研究院建设

技术研发、高端智库和人才培养的协同创新平台。发挥时装设计、时尚展示的创新引领作用，培育时尚品牌。加快海珠创新湾建设，启动珠江后航道9平方公里改造，加快推进沥滘、石溪片区改造升级，拓展提升广纸片区、太古仓片区整体功能，增强产业载体创新孵化功能，加快导入科技研发、文化创意、高端商务等新业态。

持续扩大对外开放水平。抓紧抓实支持深圳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机遇，促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科技、金融、知识产权保护、城市管理等领域合作，推进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加强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合作，形成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框架，加强与深圳先进城区在电子信息、新材料、工业互联网、5G、生物医药等领域合作，带动实现广深双核联动、比翼双飞。大力支持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扩大辐射面、提升影响力，加强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沟通合作，吸引更多国际化会展企业、高端展会活动向琶洲集聚，增强国际商贸和对外交往功能。积极参与广佛同城化、广佛肇清云韶经济圈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强对口帮扶与协作，全力助推受援地区打赢脱贫攻坚收官战。

构建大湾区优质生活圈。探索大湾区政务一体化，打通与横琴新区两地政务服务网络数据，试点部分事项跨城通办。完善人才服务政策体系，探索制定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人才标准，利用创交会、海交会等平台吸引海内外高端创新人才和优质科技项

目。推进与港澳优质高校开展技能培训等合作。加强与港澳医疗服务业交流合作，配套完善港澳居民在海珠医疗服务保障机制。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提升食用农产品质量和品质水平。加快规则机制对接，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人员往来畅通、大型科学设施和科技资源共用共享，支持港澳台青年来海珠创新创业。

激发改革发展新动力。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强区属国企集团化资源有效整合，推动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加快剩余8家“僵尸企业”出清，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深入落实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市“民营经济20条”修订版等政策措施，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和实施机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积极举办民营（中小）企业融资对接会，推进普惠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促进更多民营企业上市。集聚一批创新创业人才，加快中国广州国家级人力资源产业园琶洲核心区建设，深入实施“广聚英才”计划，更好发挥“群贤卡”、人才引进入户指标等聚才效应，以南方人才市场进驻广报中心为契机，着力引进一批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

提升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支持新技术新产品示范应用，为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等形成的重大创新产品提供应用场景。做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认定，推动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备案。大力支持科技企业做优做强做大，推动高新技术企业与规模以上企业发展双提升，打造一批龙

头科技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实施“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创新园区—科技创新特色园区”的科技企业孵化体系，推进孵化载体提质保量。力争全年新增发明专利申请量超过3000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28件。

（五）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高生态宜居水平。

全力做好城市更新九项重点工作。落实《广州市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以及市、区《关于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优化提升城市更新机制、城区管理模式、城区生态环境，让每一寸土地、每一平方米建筑都发挥最大效应。按照“城中村改造三年4条、五年13条、十年16条；旧厂房改造三年8个、五年13个、十年16个；全面推进49个旧街区改造项目”的目标任务，加快推进沥滘村、赤沙村、石溪村、凤和村、中交南方总部基地等一批旧街区、旧村、旧厂改造项目。持续开展4个物流园、12个专业批发市场、14公顷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力争完成拆除违法建设320万平方米、15个黑臭水体污染源销号、第二批133个“散乱污”场所清理整治。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打赢蓝天保卫战指导意见，对餐饮业、扬尘面源、挥发性有机物、移动源等各类污染源分类施策、深耕细作、挂图作战，持续对污染源进行网格化巡查监管，严控工地和道路扬尘，强化餐饮业油烟监管，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整治，力争PM_{2.5}年均浓度保持达到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空

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 88.9%。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加快推动沥滘处理厂三期工程通水，推动西部污水处理厂建设，推动排水单元达标比例达到 60%，加快推进碧道建设，力争东塍、猎德断面水质达到年度考核要求。全面管控土壤环境风险，保障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强化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推动工业布碎等固体废弃物实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优化提升城区生态环境。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三年行动计划，完善分类投放容器配置和投放设施的升级改造，实施生活垃圾定时定点分类破袋投放模式，强化垃圾分类专收专运工作，加大红黄牌警告机制和“不分类、不收运”拒收拒运机制的实施力度，大力推进城中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力争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 95%以上。加快推进海珠湿地品质提升工程，争取海珠国家湿地公园率先进入世界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地“绿色名录”。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控，倡导绿色、节能、低碳生活方式，力争完成省下年度“双控”目标任务。

（六）着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事业稳步发展。

加强城区精细化管理。深化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完善“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强化党组织在经济社中的核心领导地位，健全社区管理服务机制和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制度，加快推进区、街道、社区三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全面发挥调解中心功能，健全完善社会矛盾

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切实实施社区矫正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推进“四标四实”与网格化管理深度融合。高质量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摸清人口发展家底。持续整治“五类车”、“六乱”，进一步改善内街巷、城中村等环境卫生，加大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和招牌整治力度，力争再创3个市级容貌示范社区、1条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示范街。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促进民族宗教和谐稳定。深入开展全民禁毒与反恐斗争，保持“扫黄打非”工作高压态势，深入开展国防教育活动，提升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质量，严密防范和依法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推进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做好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预警和服务。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基本民生，不断扩大社保、医保覆盖面，全面完成城乡居民社保、医保护面任务。完善养老服务保障体系，深化社区居家养老改革，试点设立家庭养老床位200张，逐步实现“家政+养老”服务村居全覆盖。办好海珠老年教育，提高教学质量，满足海珠区老年人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推进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建立1间市级0—3岁托育服务示范点。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实施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政策和人才公寓管理办法，加强直管公房管理和修缮维护，力争全年发放住房租赁补贴200户。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深化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打造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城区。主动做好兜底保障救助工作，稳步提高低保等社会救助

标准，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制定困境儿童保障工作方案，推进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做好与国家、省、市公共服务标准体系衔接，健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加强粮油等物资储备和应急保障，有序增加粮食等物资储备数量，适时增加市场投放，保障粮油市场供应。阶段性扩大价格补贴联动机制保障范围，提高价格临时补贴标准，优化补贴流程，保障好困难群众生活。

推动教育、卫生、体育优质均衡发展。办好更加公平更有质量的新时代海珠教育，通过新建、改扩建和转制公办园，增加公办园学位 4241 个，实现公办园在园人数占比达到 50%。加快教育配套设施规划建设，实施 2 个校园改扩建工程，努力推动中山大学附属国际创新谷示范中学项目筹建。构建立德树人思政德育工作体系，健全统筹推进义务教育高位均衡发展机制，深入推进“区管校聘”改革，试点实行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组建海珠区医疗集团，构建整合型优质医疗服务体系，启动健康促进区建设，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落地，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提质增效工程，做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品牌，做好“一老一小”健康照护服务，继续探索“互联网+医疗”服务模式。积极推动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新院址建设和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筹备工作。提升全民健身服务水平，加快建设海珠体育中心二期，力争全年新建或重建 58 处社区健身设施和 2 片小型足球场。

2020 年要动员全区力量,扎实做好“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总结评估,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和重点专项规划,高水平谋划和储备一批“十四五”重大项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